

來意不誠 悉數奉還

方員外攜子前往南海普陀山拜觀音,一心歡喜,攜帶了一對 特大蠟燭,準備要敬奉佛前。

因寺廟香火鼎盛,遠近馳名,參拜信眾絡繹不絕;因此,廟 方將信眾所敬獻的對燭點燃之後,待信眾禮拜後,立即收下。員 外見自己所帶來的特大對燭,還沒有點燃多久,就被收下來,心 中不悦,便上前去對寺中執事人員說:「我敬奉的是一對大燭, 應當點久一點兒,怎麼可以這麼快就收下來呢!」執事人員說明: 「因為信眾真的是太多了,蠟燭實在放不下,請多包涵。」員外 不願意自己的這對大蠟燭被收起來,便與執事人員爭執不休。更 在盛怒之下,便攜子回家去了。

員外走在山路上,一顆心也像山路一樣彎曲起伏,憤憤不平,一路上都沒有休息。近黃昏時刻,父子俩走了好久的路,腳好痠,挺累的,突然兒子一個閃神,不小心竟跌落山谷。真是事出突然,員外嚇傻了,待回神過來才發覺事情不妙,怎麼會如此!哭喊:「我的兒!我的兒啊!」趕緊找人下到山谷要救回兒子。但是,很不幸,小兒這一跌竟然一氣不來,便往生了,無論

員外如何傷心哭喊,也喚不回愛兒。只好勉強自己打起精神,請 了口棺木將兒遺體載運回家。

員外回到家中,便對夫人哭訴著兒子的事,夫人卻一臉疑惑,聽不懂員外在說什麼。夫人對員外說:「你兒先前早已回府,正在後邊兒歇著呢!」員外不相信,並說:「棺木都已經送回來了,不信妳自己去看看吧!」員外與夫人便打開棺木,一看!這是什麼?竟是一對大蠟燭。咦!一旁有張紙條,上頭寫著:「來意不誠,悉數奉還!」

《論語·八佾篇》:「獲罪於天,無所禱也。」意思是說:如果做事違背天理,得罪於天地,雖然禱求賜福,必然是沒有用的。把握正確的禮神觀念,了解禮神、敬神是為了表露心中的誠敬,其真正意涵是在效法仙佛聖賢的精神,藉以修正自己。因此,著相拜佛非究竟,有相布施是執著,敬神重在效聖賢。欲敬神求福,須得防非改過;若獲罪於天,雖祝禱也是沒用的。

